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 Light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壹照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2

###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 之預防措施

茲提述壹照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本公司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假座香港數碼港道100號數碼港3座F區資訊科技大道3樓培訓演講廳（「股東週年大會會場」）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鑑於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全球大流行及香港法例第599G章《預防及控制疾病（禁止羣組聚集）規例》（「規例」）的近期發展，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實施下列預防措施，以遵守規例及確保所有出席人士的安全：

- (i) 本公司將限制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會場之出席者人數至 20 名（包括股東及股東週年大會支援人員）。股東週年大會會場的座位將作出安排，以保持適當的社交距離。僅股東（或其受委任代表）、董事及相關支援人員將獲允許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因此，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會場之股東人數有限。與會股東（或其受委任代表）將以「先到先得」基準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後續到達的股東可能不獲准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
- (ii) 每位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人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入口處進行強制體溫檢測。體溫高於攝氏 37.3 度的任何人士或有任何類似流感或其他常見 COVID-19 症狀的人士，將不得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
- (iii) 任何須遵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檢疫令之出席人士不得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
- (iv) 股東(a)於過去 14 日任何時間曾離港外遊或曾緊密接觸任何於香港境外旅遊之人士；(b)屬於或曾經緊密接觸任何須遵守任何香港政府指定強制隔離之人士；或 (c)屬於或曾經緊密接觸任何感染 COVID-19、COVID-19 初步檢測呈陽性或懷疑感染 COVID-19 之人士，可能會被拒絕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或被要求離開股東週年大會會場；

(v) 所有出席人士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全程佩戴外科口罩，與其他與會人士保持安全距離，亦不可在會場飲食。任何不佩戴外科口罩之人士將一概不得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或被要求離開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及

(vi)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不會提供茶點或派發禮品。

本安排乃經考慮目前 COVID-19 情況以及保障股東之健康及安全而保持適當社交距離之規定而作出。

本公司再次提醒股東，誠如通函所提述，在法律允許之範圍內，本公司保留拒絕任何人士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或要求任何人士離開股東週年大會會場的權利，以確保股東週年大會與會者之安全。

本公司強烈建議股東透過遞交代表委任表格，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作為其受委任代表以行使投票權，並就股東週年大會的決議案進行投票，毋須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視乎疫情之發展，本公司或會實行進一步預防措施，並可能於適當時候就有關措施刊發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E Light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壹照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國釗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執行董事為許國釗先生、許國強先生及許國榮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偉文先生、梁偉泉先生及楊慕嫻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起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於本公司網站 [www.elighting.asia](http://www.elighting.asia) 公佈。